

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 函

機關地址：90093屏東縣屏東市建國路291號

聯絡人：謝念芝

聯絡電話：

電子信箱：wra07038@wra07.gov.tw

傳 真：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水七工字第106011231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【旗山溪羸橋下游左岸復建工程】第一場公聽會公告1份，請即張貼公告周知並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公聽會時間分別訂於106年12月12日上午10時30分整假高雄市甲仙區公所（高雄市甲仙區和安里中山路50號）2樓會議室舉行。
- 三、旨揭會議公告惠請高雄市政府、高雄市甲仙區公所、高雄市甲仙區關山里辦公處，於貴府(公所、村(里)辦公處)之公告處所與村(里)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予以張貼公告周知。
- 四、本次公聽會已刊登於106年12月1日臺灣時報及張貼公告於張貼公告於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網站(進入首頁後點選：公告事項)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、高雄市甲仙區公所、高雄市甲仙區關山里里辦公處、土地所有
權人及利害關係人（如清冊）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
副本：經濟部水利署